

证券代码：837506

证券简称：贺鸿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经长忠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150,11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964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编制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和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稳定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需要，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

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独立董事拟定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

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了 2023 年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150,11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钊、郭政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